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740号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中精机”）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田中精机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田中精机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 二、董事会的责任

田中精机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田中精机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田中精机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田中精机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自本公司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起至2017年6月30日止，仅有一次募集资金，即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5号”《关于核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或IPO 募集资金）。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5号《关于核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1,66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7.92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32,105,600.00 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14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8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32,105,600.00 元，扣除承销发行费用 19,700,000.00 元后，由主承销商(保荐人)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县支行的 19330201040585858 账号和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姚庄支行的 1204070729300010009 账号共 112,405,600.00 元（已扣除承销费 19,700,000.00 元），另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 15,759,503.68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6,646,096.32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61035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连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两家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县支行	19330201040585858	42,405,600.00	8,261,371.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姚庄支行	1204070729300010009	70,000,000.00	9,824,608.85
合计		112,405,600.00	18,085,980.35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时间及类别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112,405,600.00
减：2015 年上市费用支出	10,843,100.00
减：2015 年募投项目支出	2,363,957.80
减：2015 年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置换	37,481,466.63
减：2015 年募集资金专户银行手续费支出	916.76
加：2015 年专户利息收入	708,573.8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62,424,732.67
减：2016 年归还前期自有资金上市费用支出	4,916,403.68
减：2016 年募投项目支出	25,174,100.84
减：2016 年募集资金专户银行手续费支出	1,918.49
加：2016 年专户利息收入	366,254.52
加：2016 年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40,465.7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3,539,029.93
减：2017 年 1-6 月募投项目支出	15,847,387.90
减：2017 年 1-6 月募集资金专户银行手续费支出	2,137.80
加：2017 年 1-6 月专户利息收入	13,188.44
加：2017 年 1-6 月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83,287.68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	18,085,980.35

##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无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5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748.15 万元,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15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循环购买理财产品金额累计 22,400.00 万元,每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未超过 4,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持有理财产品。

**(五)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公司的募投项目“年产 1,000 个标准套电子线圈”因整体尚未完全达产,导致公司募投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

**四、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定期报告和本次披露的募投项目年度实现效益口径均为净利润,口径一致。因此,定期报告与本次报告披露无实质性差异。

## 五、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9日批准报出。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前次募集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210.5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086.69							
募集资金净额：		9,664.6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086.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15 年	3,98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16 年	2,517.41						
			2017 年 1-6 月	1,584.7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3)=(2)/(1)		
序 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1)		实际投资金 额（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
1	年产 1,000 个标准套电子线圈	年产 1,000 个标准套电子线圈	9,664.61	9,664.61	8,086.69	9,664.61	9,664.61	8,086.69	1,577.92	83.67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664.61	9,664.61	8,086.69	9,664.61	9,664.61	8,086.69	1,577.92	83.67
募集资金合计			9,664.61	9,664.61	8,086.69	9,664.61	9,664.61	8,086.69	1,577.92	83.67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6 月		
1	年产 1,000 个标准套电子线圈	年新增净利润 6,352.56 万元, 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4.96% (所得税后), 投资回收期为 5.33 年 (所得税后),	---	---	-117.01	-117.01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000 个标准套电子线圈自动化生产设备项目”, 原计划 2016 年底完成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7 年 6 月底, 已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086.69 万元, 完成投资进度 83.67%。后续, 公司将根据市场订单情况, 继续投入募集资金, 预计 2017 年度 9 月底达到预计可以使用状态。					